**附件2：**

**测试须知**

**一、试题类型**

答题时间：90 分钟。

试题数量：60 题。

题型：单选题 20 题、多选题 20 题、判断题 20题。

分值：单选、多选题每题2分，判断题每题1分。测试总分100分，60分为合格线。

**二、考场纪律**

（一）测试一律在指定时间和考场内进行。

（二）参加测试人员务必在开考前 30 分钟内进入指定考场，进行现场拍照，验对身份证或护照、港澳通行证。

（三）参加测试人员进入考场必须携带报名注册的身份证件（身份证、护照、港澳通行证等）原件（无身份证者可凭临时身份证，其它证件均属无效），按指定的座位就坐，入座后自觉将证件放在座位左上角，以备监考人员检查。

（四）参加测试人员拍照进场后至测试过程中一律不得擅自离开座位和考场（提前交卷者除外），特殊情况必须有监考人员陪同。

（五）迟于开考时间 20 分钟者不得入场，测试开始 30 分钟后方可交卷退场。开考 20 分钟内未能在考试机上登录并确认的，视为缺考。

（六）参加测试人员在入场时除携带演算用笔外，严禁将笔记、参考资料、具有计算、存储、摄录功能的电子设备，通讯设备、食物、饮料等带入考场或试图带入考场。手机必须关机。已经携带入场的应按照监考人员的要求存放在指定地点。在整个测试期间，参加测试人员不能取用已经存放的个人物品。

（七）参加测试人员要自觉维护考场秩序，保持安静，不准吸烟、吃东西。

（八）参加测试人员遇到问题可举手想监考人员询问，但不得涉及试卷内容。

（九）参加测试人员因病不能坚持测试的，应报告监考人员，根据具体情况处理。

（十）参加测试人员交卷后应立即离开考场，不得将演算草稿纸带出或试图带出考场外，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喧哗。

**三、违纪处理办法**

（一）参加测试人员在答题期间有违反以下考场纪律的行为，情节较轻的，由监考人员提出批评和警告，两次受到批评和警告的认定为违反考场规则，取消当场测试成绩。

1、测试期间，交头接耳、互打手势的行为；

2、偷看他人答题，帮助他人作答，纵容他人抄袭的行为；

3、测试期间，在考场内外喧哗的行为；

4、拒不按要求存放违规物品（详见考场纪律）的行为。

（二）参加测试人员在答题期间有（并不限于）以下行为之一的，认定为违反考场规则，取消当场测试成绩，，并记入协会诚信信息系统。

1、抄袭或试图抄袭带入考场的笔记、书本、纸条的行为；

2、抄录或试图抄录测试相关内容的行为；

3、使用或试图使用无线设备进行通讯的行为；

4、不服从监考人员管理的行为；

5、将演算草稿纸带离考场的行为；

6、参加测试人员未经许可擅自中途离开考场的行为。

（三）参加测试人员在答题期间有（并不限于）以下行为之一的，认定为扰乱测试秩序，取消当次测试成绩，一年内不能参加测试并记入协会诚信信息系统。

1、代替他人测试的行为；

2、请人替考的行为；

3、涉及集体（2人以上）舞弊的行为；

4、使用或提供伪造、涂改身份证件的行为；

5、参赛人员恶意操作导致测试无法正常运行的行为；

6、侮辱、漫骂或蓄意报复、殴打考场工作人员的行为；

7、其它严重扰乱测试秩序的行为。

**四、特殊情况处理办法**

（一）答题时，因软、硬件冲突等原因造成参加测试人员实际总答题时间延误，参加测试人员须在突发事件发生时，即时向监考人员提出补时要求。

（二）如参加测试人员在测试期间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测试正常。